

证券代码：300801

证券简称：泰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时间届满的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程终发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程终发先生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2,000万元，增持计划价格区间为不高于2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近日，公司收到程终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股份增持计划时间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增持情况

1、股东增持股份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程终发先生增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程终发	集中竞价交易	2021.8.12	19.0500	500	0.0002%

		2021.8.13	18.9710	35,000	0.0162%
		2021.8.16	19.1416	280,800	0.1300%
		2021.8.19	20.1251	30,000	0.0139%
		2021.8.26	18.2348	49,900	0.0231%
		2021.8.27	18.0847	154,200	0.0714%
		2021.9.07	18.1200	3,100	0.0014%
	合计	-	-	553,500	0.2563%

2、股东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程终发	合计持有股份	102,319,200	47.37%	102,872,700	47.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553,500	0.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319,200	47.37%	102,319,200	47.37%

注：最终的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程终发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53,500 股，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563%，增持股份金额为人民币 1,040.70 万元，已达到增持计划的下限。

三、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增持的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依法免于发出要约。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程终发先生本次增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增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增持计划一致，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届满。

3、程终发先生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股东程终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
-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2日